

东政发〔2019〕4号

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关于公布第四批区级 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，开发区各产业办公室，区人民政府各部门，区直各单位：

经区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将我区第四批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（共5项）予以公布。

各街道办事处单位、区人民政府各部门要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》和《武汉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条例》的要求，认真贯彻落实“保护为主、抢救第一、合理利用、传承发展”的工作方针，扎实做好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、合理利用工作，为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，振兴传统工艺，

推动我区文化繁荣兴盛作出积极贡献。

东西湖区人民政府

2019年8月9日

东西湖区第四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

(共 5 项)

一、民间文学 (1项)

序号	编号	项目名称	申报地区或单位
1	I -5	武汉刘歆生的传说	柏泉街道办事处

二、传统体育 (1项)

序号	编号	项目名称	申报地区或单位
1	VI-1	姚式摔跤	东西湖区武术协会

三、传统美术 (3项)

序号	编号	项目名称	申报地区或单位
1	VII-1	杨氏手工镌刻	柏泉街道办事处
2	VII-2	武汉鱼拓制作	柏泉街道办事处
3	VII-3	武汉葫芦烙画	金银湖街道办事处

备注：传统音乐，传统舞蹈，传统戏剧，传统技艺，传统医药，曲艺，民俗等项目暂缺。

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9 年 8 月 9 日印发
